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8号科技财富中心B座3A层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2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池燕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扩大江南信安的规模，支撑其业务发展，增强江南信安的竞争优势，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 2,000 万元对江南信安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江南信安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7日